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8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4月21日，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在召集和表决程序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各到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2年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工作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所涉及的关联董事邵建东先生、邓昱先生、孟娟女士、吴佳蓉女士回避表决，经其他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新增银行授信以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新增银行授信以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履职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履职责任险的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提名委员会对黄亮先生任职资格做了事前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聘任黄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结束；董事会同意聘任冯烈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北汉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北汉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部分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和议题等具体事宜，公司将另行发出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